



全世界陪我 我终结

(精修典藏版)

7号同学

qianshijie

著

Quanshijie
peimazhongjie

时间会终结青春，
也会终结爱恋，可在这之前

在世界毁灭之前，
请让我陪在你身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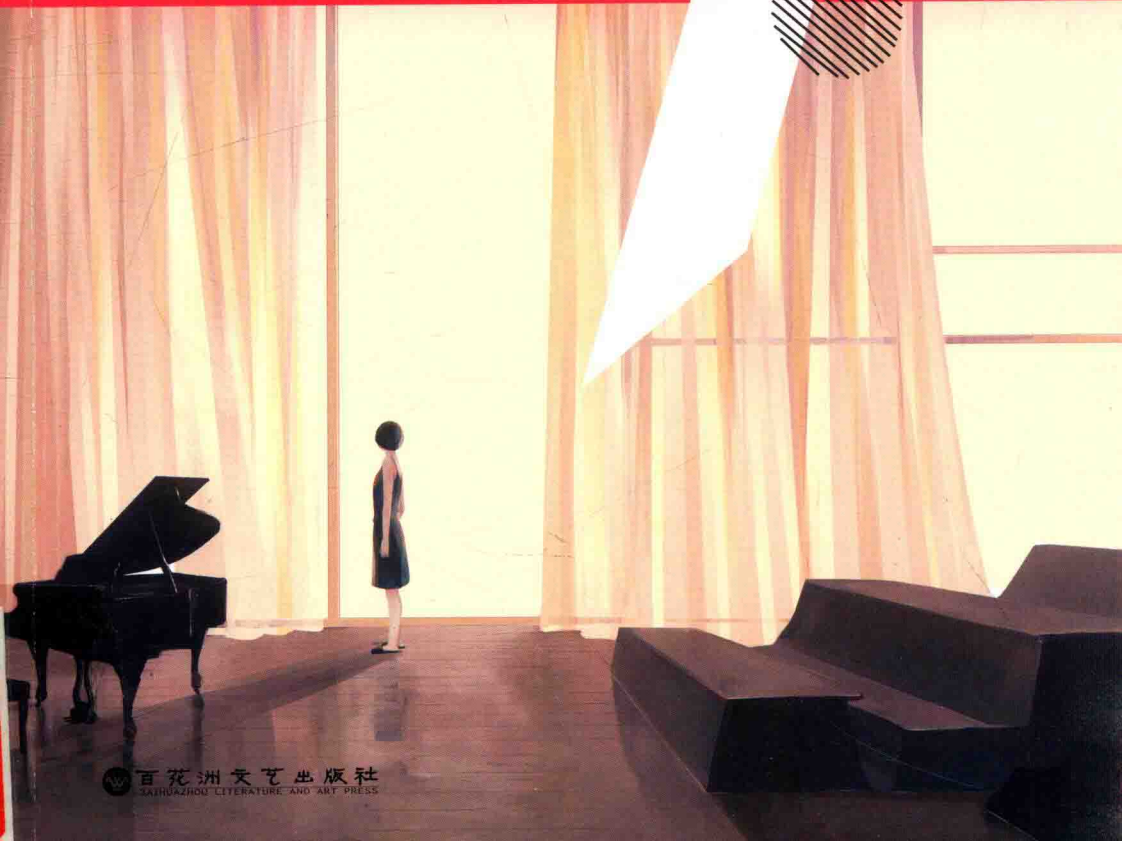
畅销百万系列

《听说我们不曾落泪》作者

7号同学成名作

应百万读者强烈要求，绝版五年后再版首发！

连续 88 周占领各大书城青春图书畅销榜前十名，90 一代不可错过的青春经典



全世界陪 我终结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BAI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全世界陪我终结 / 7号同学著. —南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6.8
ISBN 978-7-5500-1868-6

I. ①全… II. ①7… III. ①言情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182135号

出版者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898号博能中心20楼 邮编 330038
电话 0791-86895108(发行热线) 0791-86894790(编辑热线)
网址 <http://www.bhzwjy.com>
E-mail bhzwjy0791@163.com

书名 全世界陪我终结
作者 7号同学
出版人 姚雪雪
总策划 周政
总监制 杨翔森
责任编辑 杨旭 陈蓉
特约编辑 黎超
封面设计 小乔
版式设计 李映龙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 长沙鸿发印务实业有限公司
开本 710mm×1000mm 1/16
印张 16
字数 268千字
版次 2016年8月第1版
印次 2016年8月第1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500-1868-6
定价 29.80元

赣版权登字: 05-2016-251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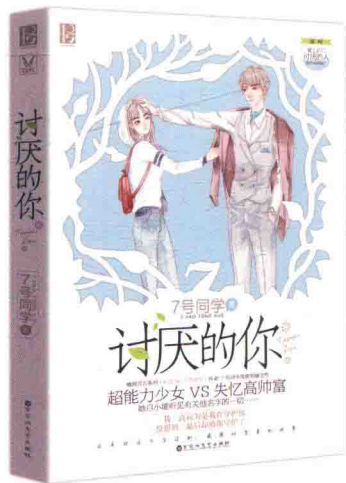
作者

简介

7号同学，第九届中国作家榜总榜最年轻作家，《紫色BOX》杂志连续八年来最受读者欢迎作家之一。本名陈晓艺，处女座。热爱写作，就像爱一个人，无数次想要放弃，又无数次找到说服自己的理由。

已出版作品：《听说我们不曾落泪》系列三部曲、《我们终将独自长大》《我们终将各自远扬》《我爱你是寂静的》《讨厌的你》等。

猜你喜欢



(封面以上市封面为准)

《讨厌的你》7号同学 / 著
定价：29.80元

我讨厌自己别无选择，
只能冒险爱你。

全世界陪 我终结



紫微
Ziwei Management GROUP

楔子·迷雾森林	001
第一章·绿光沿袭	006
第二章·空城回音	021
第三章·光芒如你	037
第四章·风眼乐园	053
第五章·橙色月光	069
第六章·午夜星光	087
第七章·彩虹天堂	103

第八章·风声晚凉	120
第九章·须弥乐章	137
第十章·蜉蝣星球	153
第十一章·画地为牢	170
第十二章·虚妄岛屿	185
第十三章·迷途忘返	201
第十四章·陪我终结	218
番外·用我一辈子去忘记	228
后记·青春不老	244

■ 楔子 ■

迷雾森林

我小心翼翼地路过你的身边，
却犹如踏进一片常年积雨的迷
雾森林。

这一年的冬天比以往任何一年都要冷，圣诞节这一天更是达到了历史温度最低温。

圣诞夜的S城恍如白昼般明亮，在人潮汹涌的大街小巷，在明亮光洁的橱窗里，都布满了五颜六色的彩带与布置得金光闪闪的圣诞树以及带着红色帽子的圣诞老人，与这个银装素裹的城市相互辉映。

街道上都已经积了一层厚厚的雪，分不出本色的水泥地面时不时被调皮的小孩踩出几个雪坑来。戴着红色的圣诞帽的女孩儿挽着男友的臂弯踩着冰凌嘻嘻哈哈地走远了，有小小的女孩儿追着一只巨大的玩偶熊要气球，还有调皮的小男生拿着充气棒槌敲着熊的头，然后在它反应过来之前抢了它手中的气球，一哄而散。

栗欢穿着厚厚的大熊人形玩偶皮套，手中还抱着那个熊头坐在商场门口的花坛边打电话给信信诉苦：“你不知道这些小孩子就跟恶魔一样，还有还有，那些女孩子捏着嗓子扯着男友在我耳边不停喊着‘亲爱的，我也要气球’，吵得我脑袋疼死了！”

电话那头的信信被她生动的语气逗笑了，却不同情她：“你不是也有男朋友！你也可以去扯着他的袖子要气球呀……”

“行行行，我忙了！不然等下又要挨骂了，工钱没有了我找你算！”她看着那个秃顶的主管顶着一个硕大的脑袋上面还戴着一顶滑稽的红色圣诞帽朝这边探头探脑，她急忙挂了电话，将手机塞回熊胸前的口袋，又戴上那个傻乎乎的熊头，将绑在旁边的气球解下来，迈着笨重的脚步开始发气球。

风又大又冷，栗欢抓着氢气球，觉得自己简直要被吹上天。

她可真不喜欢这个城市。

B城的冬天没有雪，来到S城之后栗欢还是不能习惯这样的冷。

熊皮套很厚，假若是在夏天，穿着这样的皮套一天肯定能捂出一身痱子，而现在是冬天，这套皮套相当于一件羽绒服，可她还是觉得冷。从那里面出来之后，她更加害怕寒冷了。

这套熊皮套不知道被多少人穿过，味道并不是很好，她在皮套里忍不住打了好几个喷嚏，刚刚停下来，便听见有小孩子奶声奶气地对妈妈说：“妈妈，你看那只大笨熊，它都冷得在发抖，好可怜啊！”他边说着，还要解下自己的围巾给熊围上。

栗欢看着他笨拙的动作，一时间有些不知所措，忍不住伸出厚厚的手掌在小男孩头上摸了摸，塞给他两只气球，落荒而逃。

她举着一大串五颜六色的气球，用扩音器一遍又一遍地背着台词朝路人发着那印着巧克力商标的气球：“爱她，就给她买我们的巧克力吧，它会让你拥有和气球一样浪漫的爱情！”

这广告词念了一整天了，她还是忍不住腹诽：谁设计的广告语，像气球一样的爱情，是要飞走吗？

栗欢嘴里还含着巧克力，说真的她一点也不喜欢这种甜得腻人的东西，但她上了一整天的课，赶着来兼职没有吃晚餐，天气又冷，不吃点热量高的东西，等下怕是要晕倒在这里。

舌尖传来甜蜜的触感，栗欢不知怎么想起了梁子聪，要被他知道自己不吃晚餐，他估计又要生气了，且自己今天晚上撒了谎，骗他说自己晚上有课，拒绝了他圣诞夜的邀约。栗欢不禁觉得愧疚，因为圣诞夜没有女孩子愿意来上班，主管出了三倍的工资，才成功地收买了那些没有男朋友的女孩子。就连她这个有男朋友的女孩子都抵挡不住诱惑了，在圣诞夜放弃与男友相聚，跑来这里扮熊发气球。

栗欢的耳边又回想起了信信的话：你呀，真是财迷呀，为了这点小钱居然让你那个二十四孝的男友独守空闺啊。

信信说到“男朋友”三个字，她的脑子里首先闪现的并不是梁子聪，而是另一张有些模糊的脸，那张她不敢去想也不想再看见的脸。她突然觉得自己真的是对不住梁子聪，他对她的好全世界都有目共睹，可是她却连那个没有他的过去都不敢和他提及。

她太过沉浸于在自己的思想世界里了，以至于那个男生迎面跑来她都没有注意到，一下子给她撞了个人仰马翻，手一松，气球一下子都飞走了。

五颜六色的气球随风而起，恰好雪花如柳絮一般自天空飘落，宛如童话般美好浪漫。

如果栗欢不是以一个大字型的姿势趴在雪地上的话，如果雪水没有顺着她那套劣质的玩偶皮套一点点往里渗的话，如果不是她身上每一块骨头都在叫嚣着又冷又疼的话，她也愿意和身边的女孩一样，感叹一句：“真是浪漫啊！”

她仰起头看着夜空，气球和白雪辉映着霓虹，但这会儿她实在没有心情去管它是美丽还是丑陋，她想到等下会被那个秃顶主管狠狠地训一顿或者直接扣了她今晚的工资，她便觉得头痛。

栗欢忍着疼痛努力从地上撑起身体，却看见那个穿着黑色呢子大衣撞到人却一点也没有自觉的男生低着头已经走远了。

“喂，你不要跑！”

于是，在下了雪的圣诞夜，在漫天飞舞着气球的商场门口，一只笨拙的熊摇摇晃晃地追着一个高高瘦瘦的男生跑着。

“喂——”她气喘吁吁地，手刚搭上了男生的肩膀，他却像受惊了一下突然转过头来。

“撞到人了你……”

栗欢的手突然就停在了半空中，那半句话就像一块巧克力一样被她一下子咽回了喉咙里，却贴着她的喉咙内壁，又甜又腻，让她噎得难受。

“不好意思，我刚刚在想事情没有注意到。”男生有着一张比女孩子还要秀气几分的脸，狭长的眼角微微上扬，商场的灯光倒映在他脸上，黑亮的瞳孔里倒映出一张憨厚的熊脸。

他见栗欢杵着一动不动，伸出手在她面前挥了挥：“请问……”

栗欢透过玩偶皮套的两个小孔看着他微微皱眉的表情，她感觉有些窒息，就像有一只大手用力地握住了她的心脏，不停地揉搓着。

那个她从来都不敢去想不敢去提及的人就这样站在她的面前，栗欢透过厚厚的皮套，却仍然感觉到刺骨的寒冷，像是有人拿着一把钝刀，慢慢地在她身上割着。

直到鲜血淋漓，血肉模糊。

她深吸了一口气，然后转身，背对着他，开始奔跑起来。

在这个喧嚣夜里，这只孤独而狼狈的熊一路跌跌撞撞摇摇晃晃在雪花纷飞的街头奔跑着，她摔倒了好几次，又努力地爬起来，再继续艰难地向前。

不停有人在哄笑，可它却像是没有察觉到，直到她重重地摔倒在人烟稀少的街口，深陷泥泞中，谁也没听到她刻意压低却还是从皮套里透露出来的小小的呜咽声。

这是一个美好的夜晚，这却是一只悲伤的熊。

■ 第一章 ■

绿光沿袭

我朝着绿光奔跑，那背离你的
方向，与你再无关系。

01

我就知道会这样。

当我气喘吁吁地跑到课室门口的时候，一桶冰凉的水直直地朝我泼了过来，即使我反应够快弓着身子闪过还是没能幸免。那股奇怪的味道让我有些恶心，冷水也让我忍不住打了个激灵，不仅如此，我脚上的白色球鞋也已经被脏水玷污得分不出本来的颜色了，那是梁子聪送给我的，他也有一双同款的。

“哟，不好意思啊，我没看到。你不冷吧？”林小唯穿着一件红色的短款呢子大衣和黑色的短裙，手上是粉红色的手套和粉红色的围巾，看起来就像是一个漂亮的娃娃，可是她说出来的话可不漂亮：“呀，你怎么那么晚呀，不是昨晚又出去赚外快吧？”

她的咬字极为暧昧，站在她身后的男生女生都笑了出来，“走吧，走吧，别等下被人家以为我们要和她做生意。冷死了，这个鬼天气。”

我的脚已经被冻僵了，我看着那一双双穿着薄薄裤袜的脚和穿着厚厚的却湿透了棉裤的我的脚，真不知道是谁比较冷。

那个被利用完便被抛弃的水桶就横躺在我的脚边，咧着大嘴，像在嘲笑我。我瞪着林小唯的背影恶狠狠地骂了一句“王八蛋”，然后用力地将水桶朝她踢了过去，可惜的是，没有砸到她，反而砸到了墙壁上，发出了巨大的一声“嘭”。

林小唯听到响声转过头，依旧是笑着的：“栗欢啊，你不是以为你搬出宿舍就可以抛弃我们这几个朋友吧？我们肯定会像以前一样对你好的，你要乖乖的哦。”

她笑得特别灿烂，压根儿就没有理会我瞪着她已经快将眼眶瞪裂了。

如果说在我的被窝里泼水，将我的牙刷牙膏扔到马桶里，把我晾在阳台的衣服都泼上了水彩写上“婊子”的这一系列的行为都是对我好的话，那么林小唯和她那几个朋友真是对我好极了，好到我受不起要从宿舍里搬出去。

如果我当初知道我会和林小唯同校，我死也不会考到这个学校，即使这所学校远近闻名，即使这所学校的学费是最低的，即使这所学校以我的成绩拿到奖学金毫不费力。

我躲在洗手间里拧着裤子的时候，我又一次痛心疾首后悔莫及，怎么就选择了林小唯所在的学校。我并不住校，此时再赶回公寓换衣服肯定是来不及上课，所以我只能将完全湿透的裤子和鞋袜拧干了，再套回去。

可是我显然低估了林小唯对我的厌恶程度，当我好不容易处理好一身湿衣服准备回去上课时，却发现洗手间的门打不开了，无论我怎么用力，门都毫无反应，应该是被人从外面拴上了。

我用尽全力也没法打开门，只好用力地拍着门板，妄图引起外面人的注意。

“喂，开门啊！”

“有没有人在外面？开门啊！”

“有没有人呀？有人在关在厕所里了！”

我正在打算要不要拿着我包里的梁子聪硬塞给我的那把短棍砸门的时候，电话突然响了。说曹操，曹操到。我清了清喉咙，按下了通话键。

“喂。”

“你上课了吗？没有迟到吧？”梁子聪的声音带着一点鼻音，感冒还未痊愈，却一如既往的温柔。

我暗自咬咬牙，努力地让自己的声音听起来若无其事：“没事，刚到学校，正准备上课呢！”

我和梁子聪认识已经有两年，他是当初我从B城转学到S城的时候在整个班里对我最好的人。其实也不能说是最好，只是那个时候全班的同学都将我孤立，在我的椅子上洒红药水，在我的球鞋里放图钉，将我的书包扔到池塘里，当着我的面骂我“从里面出来的老鼠和臭虫”，而梁子聪从来都没有参与这些幼稚的行动，仅此而已。

他从来都不屑去欺辱别人，却也没有为我抱打不平。但于那个时候身陷图圉的我来讲，他的冷漠足以让我感激涕零。

当然，后来我也没有想到我能和他走到一起。校花林小唯喜欢梁子聪的事情全校皆知，我亦是认为他们是最般配的王子公主CP，虽然这个公主有些恶毒。但

是王子怎么会看上丑小鸭而看不上公主，我后来一直想不通。

我问他为什么喜欢我的时候，他是这样回答的：每次我看到你被人欺负不发言却眼神凶猛，就觉得你比那个笑脸盈盈的林小唯真实多了。

后来我们在一起了，而林小唯对我的恨意更加明显了，到了大学，对我的凌辱也随着年龄的增长而变本加厉。

彼时已是上课时间，挂了电话，我又拍了很久的门才被人从洗手间里解救出。身上的裤子和鞋子仍旧是湿漉漉，即便坐在开着暖气的课室，我还是觉得置身冰窟。当两个小时过去，我从课室里走出来，脚已经完全是冰冷僵硬，裤子也快干了。

我像个小儿麻痹患者颤颤巍巍地回到绿叶小区的时候，恨不得仰天长啸，我竟然连钥匙也没有带。好在，这会儿我的房东兼室友信信同学还在家，我只能冒着被信信抽一顿的危险按了门铃。

果然——

“栗欢你一个星期要忘记带几次钥匙？要不要拿根红绳绑在脖子上？”信信顶着乱糟糟的鸡窝头怒气冲冲地出现在门后，我还没有来得及解释，她的咆哮戛然而止，自上而下打量了我好几秒，才冷笑道：“你又被欺负了？”

我心虚地干笑，她显然真的生气了，狠狠将门一甩，把我关在门外。

“信信，你开门啊！对不起嘛，你开个门。”

良久，她的头才又从门后露出来：“你有什么对不起我，又不是我被欺负，有什么可对不起。”她并不擅长嘲讽，冷眼盯着我看了一会儿，又抓狂道：“你这个软柿子，你让梁子聪帮你会死吗？只要你和他开口他就肯定会帮你的！”

02

有人说，朋友就是不停地反对着你的决定，当你固持己见时又不问原因义无反顾与你站在—起的人。

信信于我便是这样。

一个小时后，我坐在沙发上喝着姜茶看着报纸，信信还是不停地重复着那句话：“你和梁子聪坦白你会死吗？要我有这么个男朋友，我都乐开花了，谁还每天早出晚归出去打工！我真的不知道你这么倔到底为的是什么！真想撬开你的脑袋看看里面装的是不是椰子汁。”

信信是我的室友兼房东，她在酒吧工作，她总是昼伏夜出，时常在半夜喝得烂醉回来，她的酒品又出奇的差，喝醉后喜欢唱歌，常常闹得我不得安生。但是不得不说的是，信信是在这个城市除了梁子聪之外的唯一对我好的人。

已经过了很久，我还记得我们第一次见面。

当时我和林小唯的矛盾已经发展到白热化，在学校宿舍已经完全住不下去，我只能搬出来租房子住。我在中介看了许多房子都不满意，无意中却在学校的电线杆上看到一则招租启示，于是我便敲开了信信的门。

第一眼看到信信的时候，我便觉得我们是同一类人，那是女生的直觉。

“你要租房子吗？”她似乎刚睡醒，睡眠朦胧地看着我。

我点了点头，用严肃掩饰了我的惴惴不安。绿叶小区的环境很好，看室内装修也简洁明朗，看起来租金应该不会低。正当我准备告辞离开的时候，她的手一下子拍上了我的后背：“别紧张，我不是什么好人！”

她故意笑得十分猥琐，成功地驱散了我的不安，我说你带着我看看吧，这个房子应该没有发生过什么情杀事件吧！

她又笑了，拉着我十分兴奋地在房子里穿梭。

“这是厕所，看，我的浴缸多大，还可以泡鸳鸯浴。”

“厨房在这里，你可以在这里做饭！”

她还想说些什么的时候，我打断了她：“那个租金比较重要，你先和我说租金吧！”

“哎呀！看你这么对我胃口，我就收你便宜一点。”

我和信信仅是只用了十分钟就确定和房东和房客的关系，她仅仅象征性地收了我五百块的房租便包水电包网络偶尔心血来潮还给我做饭。

一开始，我是担心的，毕竟这么好的房子这么便宜的房租是世间少有，我甚至认为信信对我别有图谋。结果相处了三个月，她昼伏夜出，我们每日碰面不过两小时，有时要交房租都不见人影，想想我也没什么好让人贪图的，也就安心地